

調 解 筆 錄

113年苗司消債調字第144號（調9）

聲請人即債 黃裕宸即黃建龍

務人 住苗栗縣○○市○○街00巷0號4樓

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000000號

債 權 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設臺中市○○區○○路○段00號

統一編號：00000000號

法定代理人 胡光華 住○○市○○區○○路○段00號

債 權 人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設臺北市○○區○○路00○00號15、17
樓

統一編號：00000000號

法定代理人 伍維洪 住○○市○○區○○路00○00號15、17
樓

債 權 人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設臺北市○○區○○○路○段000號1、
2樓

統一編號：00000000號

法定代理人 林鴻聯 住○○市○○區○○○路○段000號1、
2樓

債 權 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設臺北市○○區○○路○段000號1至2
樓及5至20樓

統一編號：00000000號

法定代理人 張財育 住○○市○○區○○路○段000號1至2
樓及5至20樓

債 權 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兼以上債權

人 代 理 人

設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05、207

、209號1樓
統一編號：00000000號
法定代理人 侯金英 住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05、207
、209號1樓

代理人 蘇昭蓉 住板橋莒光○○00000○○○

上列當事人間113年度苗司消債調字第144號號因消費者債務清理
事件消費者債務清理調解事件於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上午11時
在本院調解爭議，出席人員如下：

司法事務官 謝宛君

書記官 金秋伶

調解委員 劉增坤

朗讀案由。

到場調解關係人：

債務人 黃裕宸即黃建龍

債權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人 蘇昭蓉

本日程序進行要領及記載明確之事項如下：

司法事務官試行調解成立，其內容如下：

調解成立內容

一、債務人願依如附件所示之前置調解機制協議書（金融機構無擔保債權）還款分配表所示還款期數、繳款日、利率及每月清償金額按期還款予各債權人。給付方式：由債務人將每月月付金匯款予最大債權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再由其依各債權人債權比例統一撥付予其他債權人。

二、債務人願遵循附件所示前置調解機制協議書（金融機構無擔保債權）所示條款履行上開還款方案。

三、債務人於履行上開還款方案完畢後，債權人其餘債權均拋棄。

四、調解程序費用各自負擔。

上開筆錄經當庭閱覽或朗讀無誤後簽名

債務人 黃裕宸

01 債 權 人
02 代 理 人 蘇昭蓉
03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04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民事庭
05 書 記 官 金秋伶
06 司法事務官 謝宛君
07 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08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09 書 記 官 金秋伶